#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旗下部分 ETF 标的指数纳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并修订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相关指数成份股的定期调整情况,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国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合称"上述基金")标的指数纳入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经与上述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对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主要涉及更新标的指数编制方案、调整申购与赎回章节中现金替代的相关内容,明确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相关规则,并相应补充上述基金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相关风险提示。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涉及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1	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万家中证红利 ETF	159581	红利 ETF 基金
2	万家国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国证 2000ETF	159628	国证 2000ETF

#### 二、招募说明书主要修订内容

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的主要修订内容详见附录。本次修订内容自 2025 年 10 月 27 日起生效,更新后的招募说明书全文可在基金管理人网站等规定媒介查阅。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次修订招募说明书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基

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程序。本公司将按规定在相应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对上述内容进行修订。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查阅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其更新,或 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

# 附录:《招募说明书主要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

一、万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原招募说明书内容	修订后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
	1、样本空间	1、样本空间
	中证全指指数样本空间中满足以下	中证全指指数样本空间中满足以
	条件的 <u>沪深</u> A股和红筹企业发行的	下条件的 A 股和红筹企业发行的
	存托凭证:	存托凭证:
	(1)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排名在前	(1) 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排名在
	80%;	前 80%;
	(2)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排名在	(2) 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排名
	前 80%;	在前 80%;
	(3)过去三年连续现金分红且过去	(3) 过去三年连续现金分红且过
	三年股利支付率的均值和过去一年	去三年股利支付率的均值和过去
	股利支付率均大于0且小于1。	一年股利支付率均大于 0 且小于
重要提示		1.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1)指数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1)指数
	化投资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	化投资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
	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
	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	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
	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	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
	风险、标的指数值计算出错的风险、	风险、标的指数值计算出错的风
	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	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
	构停止服务的风险等;(2)ETF 运	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等;(2)ETF
	作的风险,包括 <u>可接受股票认购导</u>	运作的风险,包括参考 IOPV 决策
	致的风险、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基金交

计算错误的风险、基金交易价格与 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成份股 停牌的风险、投资人申购失败的风 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风险、沪市 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带来的风 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申购 赎回清单标识设置不合理的风险、 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套 利风险、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 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第三方机构 服务的风险、退市风险等;(3)本基 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包括 股指期货投资风险、股票期权投资 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资产支 持证券投资风险、存托凭证投资风 险、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 务的风险等。

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 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投资人申 购失败的风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 风险、非深市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 则带来的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 风险、申购赎回清单标识设置不合 理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 现风险、套利风险、基金收益分配 后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 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退市风险 等; (3) 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 有风险,包括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股票期权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 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存 托凭证投资风险、参与融资和转融 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风险、投资北交 所股票资产的风险等。

第十部分 基 金份额的申购 与赎回

本基金目前仅采取深圳证券交易所 跨市场股票 ETF 场内申赎模式,即 "深市股票实物申赎、沪市股票现金 替代"申赎模式,未来基金管理人可 根据基金发展需要, 开通场外实物 申赎模式(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业务系统以 深、沪证券市场组合证券办理跨深、 沪证券市场交易型基金的申购、赎 回),届时将发布公告予以披露并对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予以更新,无

本基金目前仅采取深圳证券交易 所跨市场股票 ETF 场内申赎模式, 即"深市股票实物申赎、沪市或京 市股票现金替代"申赎模式,未来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发展需要, 开通场外实物申赎模式(指通过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 金业务系统以深、沪、京证券市场 组合证券办理跨深、沪、京证券市 场交易型基金的申购、赎回),届时 将发布公告予以披露并对本基金 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 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 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深 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实施细则和 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其 中对于深市组合证券及深市现金替 代部分,深市组合证券 T 日日终过 户,深市现金替代部分采用净额担 保交收;对于沪市组合证券所对应 的现金替代部分采用净额担保交 收; 申赎份额于 T 日日终完成登记 和注销; 现金差额、现金替代退补 款部分采用代收代付方式。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1) 现金替代分为 3 种类型: 禁止 现金替代(标志为"禁止")、可以现 | 现金替代(标志为"禁止")、可以现 金替代(标志为"允许")和必须现金

的招募说明书予以更新,无须召开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 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 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 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实施 细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 规定,其中对于深市组合证券及深 市现金替代部分,深市组合证券 T 日日终过户,深市现金替代部分采 用净额担保交收;对于非深市组合 证券所对应的现金替代部分采用 净额担保交收; 申赎份额于 T 日日 终完成登记和注销:现金差额、现 金替代退补款部分采用代收代付 方式。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1) 现金替代分为 3 种类型: 禁止 金替代(标志为"允许")和必须现

替代 (标志为"必须"), 其中对干深 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可以 设为"禁止"、"允许"和"必须";对 于沪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 可以设为"允许"和"必须"。

可以现金替代适用于所有成份证 券,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 替代是指在申购基金份额时, 允许 使用现金作为全部或部分该成份证 券的替代,但在赎回基金份额时, 该成份证券不允许使用现金作为替 代;对于沪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 替代是指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 该成份证券必须使用现金作为替 代,根据基金管理人买卖情况,与 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

#### (2) 可以现金替代

可以现金替代的组合证券分为:深 市成份证券和沪市成份证券。

#### 2) 对于沪市成份证券

- ①适用情形: 投资者申购和赎回时 的沪市成份证券。登记机构对设置 可以现金替代的沪市成份证券全部 使用现金替代。
- 成份证券,替代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金替代(标志为"必须"), 其中对于 深市成份证券, 现金替代的类型可 以设为"禁止"、"允许"和"必须"; 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 现金替代的 类型可以设为"允许"和"必须"。

可以现金替代适用于所有成份证 券,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 替代是指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允许 使用现金作为全部或部分该成份 证券的替代,但在赎回基金份额 时,该成份证券不允许使用现金作 为替代;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可 以现金替代是指在申购赎回基金 份额时,该成份证券必须使用现金 作为替代,根据基金管理人买卖情 况,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

#### (2) 可以现金替代

可以现金替代的组合证券分为: 深 市成份证券和非深市成份证券。

#### 2) 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

- ①适用情形: 投资者申购和赎回时 的非深市成份证券。登记机构对设 置可以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 券全部使用现金替代。
- ②替代金额:对于现金替代的沪市 | ②替代金额:对于现金替代的非深 市成份证券, 替代金额的计算公式

申购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申购现金替代 溢价比例);

赎回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赎回现金替代 折价比例)。

其中,"该证券参考价格"目前为该证券经除权除息调整的 T-1 日收盘价。如果<u>上海证券交易所</u>参考价格确定原则发生变化,以<u>上海证券交</u>易所通知规定的参考价格为准。

"申购现金替代溢价比例"也称"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率"。申购时收取现金替代溢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金替代溢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金替代的沪市成份证券,基金管理人将买入该证券,实际买入价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后与申购时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为便于操作,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预先确定申购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并据此收取替代金额。如果预先收取的金额高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际成本,则基金管理人将向投资者收取

为:

申购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申购现金替 代溢价比例):

赎回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赎回现金替 代折价比例)。

其中,"该证券参考价格"目前为该证券经除权除息调整的 T-1 日收盘价。如果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交易所(以下简称"其他证券交易所")参考价格确定原则发生变化,以其他证券交易所通知规定的参考价格为准。

"申购现金替代溢价比例"也称"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率"。申购时收取现金替代溢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基金管理人将买入该证券,实际买入价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后与申购时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为便于操作,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预先确定申购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并据此收取替代金额。如果预先收取的金额高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际成本,则基金管理人将退还多收取的差额;如果预先收取的金额低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际成本,则基金管理人将

欠缺的差额。

"赎回现金替代折价比例"也称"赎回现金替代保证金率"。赎回时扣除现金替代折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金替代的<u>沪市</u>成份证券,基金管理人将卖出该证券,实际卖出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与赎回时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

. . .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 . .

实时申报的原则为:基金管理人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连续竞价期间,根 据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购赎回 确认记录,在技术系统允许的情况 下实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被替 代证券的交易指令。

. . .

特例情况:若自T日起,上海证券 交易所正常交易日已达到 20 日而 该证券正常交易日低于 2 日,则以 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 券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 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近一次收盘 价计算的未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 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申购 投资者或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 项,以替代金额与所卖出的部分被 向投资者收取欠缺的差额。

"赎回现金替代折价比例"也称"赎回现金替代保证金率"。赎回时扣除现金替代折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基金管理人将卖出该证券,实际卖出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与赎回时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

. . .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 . .

实时申报的原则为:基金管理人在 被替代证券的上市交易所连续竞 价期间,根据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 所申购赎回确认记录,在技术系统 允许的情况下实时向被替代证券 的上市交易所申报被替代证券的 交易指令。

• •

特例情况:若自T日起,被替代证券的上市交易所正常交易日已达到 20 日而该证券正常交易日低于2日,则以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近一次收盘价计算的未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申购投资者或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以替代金额与所

替代证券实际卖出收入(卖出价格 卖出的部分被替代证券实际卖出 扣除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近一次 收入(卖出价格扣除交易费用)加 收盘价计算的未卖出的部分被替代 上按照最近一次收盘价计算的未 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 卖出的部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 赎回投资者或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 额,确定基金应退还赎回投资者或 款项。 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一、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一、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 . . 4、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4、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2) ETF 运作的风险 (2) ETF 运作的风险 1)可接受股票认购导致的风险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允许投资者以单 只或多只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 份股参与认购基金份额, 存在可能 因接受股票认购导致基金投资组合 第十九部分 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不一致、基金 风险揭示 净值出现较大波动甚至亏损的风 险。 7)沪市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带来 6) 非深市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 的风险 带来的风险 本基金申购赎回清单对于非深市 本基金申购赎回清单对于沪市成份 证券的现金替代标识包括"可以现 成份证券的现金替代标识包括"可 以现金替代",在申购赎回环节中 金替代",在申购赎回环节中必须使 用现金作为替代,并根据基金管理 必须使用现金作为替代, 并根据基 人实际买卖情况与投资者进行退补 金管理人实际买卖情况与投资者

进行退补款,可能导致如下风险:

款,可能导致如下风险:

①由于<u>沪市</u>成份证券采取基金管理 人代买代卖模式,可能给投资者申 购和赎回带来价格的不确定性。这 种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影响本基金 二级市场价格的折溢价水平。

②因技术系统、通讯联络或其他原因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严格遵循"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对"可以现金替代"的<u>沪市</u>成份证券进行处理,基金管理人也不对"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的执行效率和结果做出任何承诺和保证,现金替代退补款的计算以实际成交价格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准,由此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损益。

(3)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 险

...

①由于<u>非深市</u>成份证券采取基金 管理人代买代卖模式,可能给投资 者申购和赎回带来价格的不确定 性。这种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影响 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的折溢价水 平。

②因技术系统、通讯联络或其他原因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严格遵循"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对"可以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进行处理,基金管理人也不对"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的执行效率和结果做出任何承诺和保证,现金替代退补款的计算以实际成交价格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准,由此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损益。

• • •

(3)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 风险

• • •

7)投资北交所股票资产的风险 北交所是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的 证券交易场所。本基金投资于北交 所股票资产,会面临北交所机制下 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 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由此可 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 失。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①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且股票
流动性可能弱于沪深交易市场,基
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
相关流动性风险。
②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北交所上市公司的财务指标标准
(包括市值、净利润、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营业收入等)低于沪
深交易所上市公司,抵御市场和行
业风险的能力较弱。
大多数为创新型中小公司,公司未
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
定性,与沪深交易所A股二级市场
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
大,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更高。
③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北交所对股票交易实行较宽的价
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30%,可能产生股票价格大幅波动
的风险。

# 二、万家国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章节	原招募说明书内容	修订后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
<b>季</b> 西担二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国证 2000 指数。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国证 2000 指数。
重要提示	国证 2000 指数样本空间为 <u>在深圳</u>	国证 2000 指数样本空间为满足下
	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列条件的 A 股和红筹企业发行的

交易且满足下列条件的所有 A 股:

- (1) 非 ST、\*ST 股票;
- (2) 有一定上市交易日期(一般为 <u>六个月</u>);
- (3)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财 务报告无重大问题;
- (4) 公司最近一年经营无异常、无 | 务报告无重大问题; 重大亏损;
- (5) 考察期内股价无异常波动;
- (6) 非国证 1000 指数样本股。

选样方法如下:

首先, 计算入围选样空间股票在最 | 首先, 计算入围选样空间证券在最 近半年的A股日均总市值和A股日 均成交金额; 其次, 对入围股票在 最近半年的 A 股日均成交金额按从 高到低排序,剔除排名后 10%的股 票; 然后, 按日均总市值从高到低 排序,扣除国证 1000 指数样本股 后,按照缓冲区技术选取排名靠前 的 2000 只股票构成国证 2000 指数 样本股。在入围股票不足 2000 只 时,选取所有符合入围标准的股票。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 (1) 指数 化投资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 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 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

存托凭证:

- (1) 非 ST、\*ST 证券;
- (2)科创板证券、北交所证券上市 时间超过1年; 其他证券上市时间 超过6个月;
- (3)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财
- (4)公司最近一年经营无异常、无 重大亏损:
- (5) 考察期内证券价格无异常波 动。\_

选样方法如下:

近半年的日均总市值和日均成交 金额; 其次, 对入围证券在最近半 年的日均成交金额按从高到低排 序,剔除排名后10%的证券;然后, 按日均总市值从高到低排序,扣除 前 1000 只证券后,按照缓冲区技 术选取排名靠前的 2000 只证券作 为样本。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1)指数 化投资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回报 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 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 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 风险、标的指数值计算出错的风险、 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 构停止服务的风险等: (2) ETF 运 作的风险。包括<u>可接受</u>股票认购导 致的风险、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基金交易价格与 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险、成份股 停牌的风险、投资人申购失败的风 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风险、沪市 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带来的风 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申购 赎回清单标识设置不合理的风险、 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套 利风险、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 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第三方机构 服务的风险、退市风险等;(3)本基 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包括 股指期货投资风险、股票期权投资 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资产支 持证券投资风险、存托凭证投资风 险、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 务的风险等。

. . .

第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本基金目前仅采取深圳证券交易所 跨市场股票 ETF 场内申赎模式,即 "深市股票实物申赎、沪市股票现金 替代"申赎模式,未来基金管理人可 根据基金发展需要,开通场外实物 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 风险、标的指数值计算出错的风 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 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等:(2)ETF 运作的风险。包括参考 IOPV 决策 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基金交 易价格与份额净值发生偏离的风 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投资人申 购失败的风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 风险、非深市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 则带来的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 风险、申购赎回清单标识设置不合 理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 现风险、套利风险、基金收益分配 后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 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退市风险 等;(3)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 有风险。包括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股票期权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 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存 托凭证投资风险、参与融资和转融 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风险、投资北交 所股票资产的风险等。

• • •

本基金目前仅采取深圳证券交易 所跨市场股票 ETF 场内申赎模式, 即"深市股票实物申赎、沪市<u>或京</u> <u>市</u>股票现金替代"申赎模式,未来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发展需要, 申赎模式(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业务系统以 深、沪证券市场组合证券办理跨深、 沪证券市场交易型基金的申购、赎 回),届时将发布公告予以披露并对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予以更新,无 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 . .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 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 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深 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实施细则和 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其 中对于深市组合证券及深市现金替 代部分,深市组合证券 T 日日终过 户,深市现金替代部分采用净额担 保交收;对于沪市组合证券所对应 的现金替代部分采用净额担保交 收;申赎份额于 T 日日终完成登记 和注销;现金差额、现金替代退补 款部分采用代收代付方式。

. . .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开通场外实物申赎模式(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业务系统以深、沪<u>、京</u>证券市场组合证券办理跨深、沪<u>、京</u>证券市场交易型基金的申购、赎回),届时将发布公告予以披露并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予以更新,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 . .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 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 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 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实施 细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 规定,其中对于深市组合证券及深 市现金替代部分,深市组合证券 T 日日终过户,深市现金替代部分采 用净额担保交收:对于非深市组合 证券所对应的现金替代部分采用 净额担保交收; 申赎份额于 T 日日 终完成登记和注销;现金差额、现 金替代退补款部分采用代收代付 方式。

. . .

七、申购赎回清单的内容与格式

..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 .

(1) 现金替代分为 3 种类型:禁止现金替代(标志为"禁止")、可以现金替代(标志为"允许") 和必须现金替代(标志为"必须"),其中对于深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可以设为"禁止"、"允许"和"必须";对于沪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可以设为"允许"和"必须"。

. . .

可以现金替代适用于所有成份证券,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是指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允许使用现金作为全部或部分该成份证券的替代,但在赎回基金份额时,该成份证券不允许使用现金作为替代;对于沪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是指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该成份证券必须使用现金作为替代,根据基金管理人买卖情况,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

. . .

(2) 可以现金替代

可以现金替代的组合证券分为:深市成份证券和沪市成份证券。

. . .

2) 对于沪市成份证券

. . .

4、现金替代相关内容

. . .

(1)现金替代分为3种类型:禁止现金替代(标志为"禁止")、可以现金替代(标志为"允许")和必须现金替代(标志为"必须"),其中对于深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可以设为"禁止"、"允许"和"必须";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现金替代的类型可以设为"允许"和"必须"。

..

可以现金替代适用于所有成份证券,对于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是指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允许使用现金作为全部或部分该成份证券的替代,但在赎回基金份额时,该成份证券不允许使用现金作为替代;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可以现金替代是指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该成份证券必须使用现金作为替代,根据基金管理人买卖情况,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

• • •

(2) 可以现金替代

可以现金替代的组合证券分为:深 市成份证券和非深市成份证券。

• • •

2) 对于非深市成份证券

①适用情形:投资者申购和赎回时 的沪市成份证券。登记机构对设置 可以现金替代的沪市成份证券全部 使用现金替代。

②替代金额:对于现金替代的沪市 成份证券,替代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申购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现金替代溢 价比例);

赎回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现金替代折 价比例)。

其中,"参考价格"目前为该证券经 除权除息调整的 T-1 日收盘价。如 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参考价格确定原 则发生变化,以上海证券交易所通 知规定的参考价格为准。

"现金替代溢价比例"也称"申购 现金替代保证金率"。申购时收取现 金替代溢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 金替代的沪市成份证券,基金管理 人将买入该证券,实际买入价格加 上相关交易费用后与申购时的参考 价格可能有所差异。为便于操作, 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预先 | 操作,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 确定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并据此收

①适用情形:投资者申购和赎回时 的非深市成份证券。登记机构对设 置可以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 券全部使用现金替代。

②替代金额:对于现金替代的非深 市成份证券,替代金额的计算公式 为:

申购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现金替代 溢价比例);

赎回的替代金额=替代证券数量 ×该证券参考价格×(1-现金替代 折价比例)。

其中,"参考价格"目前为该证券经 除权除息调整的 T-1 日收盘价。如 果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交易所 (以下简称"其他证券交易所") 参考价格确定原则发生变化,以其 他证券交易所通知规定的参考价 格为准。

"现金替代溢价比例"也称"申购 现金替代保证金率"。申购时收取 现金替代溢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 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基金 管理人将买入该证券,实际买入价 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后与申购时 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为便于 中预先确定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并 取替代金额。如果预先收取的金额 高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际成 本,则基金管理人将退还多收取的 差额: 如果预先收取的金额低于基 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际成本,则 基金管理人将向投资者收取欠缺的 差额。

"现金替代折价比例"也称"赎回 现金替代保证金率"。赎回时扣除现 金替代折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现 金替代的沪市成份证券,基金管理 人将卖出该证券,实际卖出价格扣 除相关交易费用后与赎回时的参考 价格可能有所差异。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实时申报的原则为:基金管理人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连续竞价期间,根 据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购赎回 确认记录, 在技术系统允许的情况 下实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被替 代证券的交易指令。

特例情况: 若自 T 日起, 上海证券 交易所正常交易日已达到 20 日而 据此收取替代金额。如果预先收取 的金额高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 的实际成本,则基金管理人将退还 多收取的差额: 如果预先收取的金 额低于基金购入该部分证券的实 际成本,则基金管理人将向投资者 收取欠缺的差额。

"现金替代折价比例"也称"赎回 现金替代保证金率"。赎回时扣除 现金替代折价的原因是,对于使用 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基金 管理人将卖出该证券,实际卖出价 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与赎回时 的参考价格可能有所差异。

③替代金额的处理程序

实时申报的原则为:基金管理人在 被替代证券的上市交易所连续竞 价期间,根据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 所申购赎回确认记录, 在技术系统 允许的情况下实时向被替代证券 的上市交易所申报被替代证券的 交易指令。

特例情况: 若自 T 日起,被替代证 券的上市交易所正常交易日已达 该证券正常交易日低于 2 日,则以 │ 到 20 日而该证券正常交易日低于 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 2 日,则以替代金额与所购入的部 券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 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近一次收盘 价计算的未购入的部分被替代证券 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申购 投资者或申购投资者应补交的款 项,以替代金额与所卖出的部分被 替代证券实际卖出收入(卖出价格 扣除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近一次 收盘价计算的未卖出的部分被替代 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 赎回投资者或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 款项。 分被替代证券实际购入成本(包括 买入价格与交易费用)加上按照最 近一次收盘价计算的未购入的部 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额,确定基 金应退还申购投资者或申购投资 者应补交的款项,以替代金额与所 卖出的部分被替代证券实际卖出 收入(卖出价格扣除交易费用)加 上按照最近一次收盘价计算的未 卖出的部分被替代证券价值的差 额,确定基金应退还赎回投资者或 赎回投资者应补交的款项。

. . .

一、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 . .

4、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 . .

第十九部分

风险揭示

(2) ETF 运作的风险

1)可接受股票认购导致的风险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允许投资者以单 只或多只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 份股参与认购基金份额,存在可能 因接受股票认购导致基金投资组合 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不一致、基金 净值出现较大波动甚至亏损的风 险。

...

<u>7</u>) <u>沪市</u>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带来 的风险 一、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 . .

4、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 • •

(2) ETF 运作的风险

• • •

6) <u>非深市</u>成份证券申赎处理规则 带来的风险

7)

18

本基金申购赎回清单对于<u>沪市</u>成份 证券的现金替代标识包括"可以现 金替代",在申购赎回环节中必须使 用现金作为替代,并根据基金管理 人实际买卖情况与投资者进行退补 款,可能导致如下风险:

①由于<u>沪市</u>成份证券采取基金管理 人代买代卖模式,可能给投资者申 购和赎回带来价格的不确定性。这 种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影响本基金 二级市场价格的折溢价水平。

②因技术系统、通讯联络或其他原因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严格遵循"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对"可以现金替代"的<u>沪市</u>成份证券进行处理,基金管理人也不对"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的执行效率和结果做出任何承诺和保证,现金替代退补款的计算以实际成交价格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准,由此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损益。

(3)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

. . .

本基金申购赎回清单对于<u>非深市</u>成份证券的现金替代标识包括"可以现金替代",在申购赎回环节中必须使用现金作为替代,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实际买卖情况与投资者进行退补款,可能导致如下风险:①由于<u>非深市</u>成份证券采取基金管理人代买代卖模式,可能给投资者申购和赎回带来价格的不确定性。这种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影响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的折溢价水平。

②因技术系统、通讯联络或其他原因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严格遵循"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对"可以现金替代"的非深市成份证券进行处理,基金管理人也不对"时间优先、实时申报"原则的执行效率和结果做出任何承诺和保证,现金替代退补款的计算以实际成交价格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准,由此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损益。

• • •

(3) 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

• • •

7)投资北交所股票资产的风险 北交所是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的

证券交易场所。本基金投资于北交 所股票资产,会面临北交所机制下 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 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由此可 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 失。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①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且股票 流动性可能弱于沪深交易市场,基 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 相关流动性风险。

## ②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北交所上市公司的财务指标标准 (包括市值、净利润、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营业收入等)低于沪 深交易所上市公司,抵御市场和行 业风险的能力较弱。

大多数为创新型中小公司,公司未 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 定性,与沪深交易所 A 股二级市场 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 大,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更高。

#### ③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北交所对股票交易实行较宽的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30%,可能产生股票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 •